

朱纪敦 著

晚明两大迷案

暨南大学出版社

晚明两大迷案

朱纪敦 著

暨南大学出版社

1991·广州

晚明两大迷案

朱纪敦 著

※

暨南大学出版社出版

(广州 石牌)

广东省新华书店经销

龙门县印刷厂印刷

※

开本787×1092 1/32 印张:6 字数:150千字

1990年12月第1版 1991年6月第1次印刷

印数:1—2 000册

ISBN 7-81029-040-1/K·1

定价:3.20元

目 录

· 崇祯太子案 ·

- 关于崇祯太子的下落…………… (3)
- 关于李二何拥太子松口起兵流产案…………… (14)
- 解开“东宫讲读”之谜
- 再论李二何与崇祯太子的关系…………… (23)
- 吴六奇其人…………… (48)
- 祥云庵及崇祯太子墓存疑…………… (56)

· 唐王隆武案 ·

- “隆武遇害”考辨…………… (61)
- 再辨隆武入粤…………… (75)
- 隆武入粤新征…………… (83)
- 张家玉的武兴营与隆武入粤…………… (100)
- 《隆武死事考信》辨伪…………… (110)
- 曾暗奇与崇祯太子和隆武帝之关系…………… (12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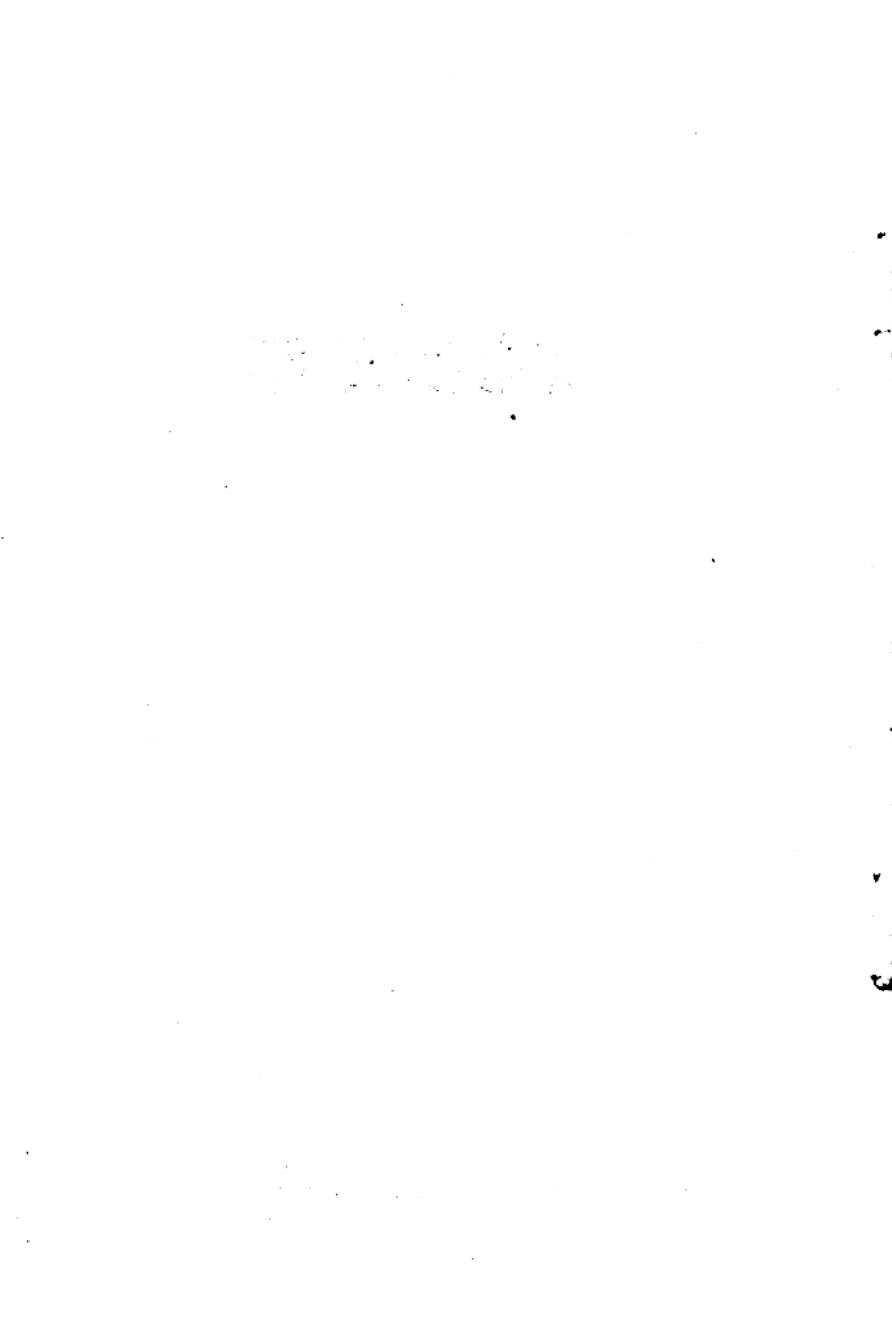
· 附录 ·

- 温丹铭：明季潮州忠逸传·李士淳…………… (125)
- 李士淳：遗文·自记…………… (128)
- 李士淳：明兵部职方司主事李公家状…………… (131)
- 李二何：岭南八十一叟二何自题小影…………… (136)
- 李士淳：登塔记…………… (137)
- 李士淳：己亥十律…………… (138)

李士淳：登塔书愤诗	(141)
李士淳：复何象老相公启	(142)
李士淳：闻广宁失守疏	(143)
李士淳：召对记	(146)
李二何 年谱	(148)
笏山和尚：题阴那山五指峰二绝	(153)
张家玉 遗诗赠李二何	(154)
李大中：二何先生事略	(157)
真愧比丘记略碑	(157)
李世熊：明兵部职方司主事李公家传	(159)
刘有庆：上杭李公传（摘要）	(164)
屈大均：大学士吏部尚书增城侯张文烈 公行状	(165)
九龙真逸（陈伯陶）：赖其肖传	(175)
张家玉：致谢镇北将军书	(178)
张家玉：答张翰林书	(179)
张家玉：请破格宠锡诸将疏	(180)
张家玉：遵旨回奏疏	(182)
张家玉：招剿镇平三渠伏诛疏	(184)
张家玉：两报大捷疏	(186)
张家玉等：招纳各将兵疏	(187)

崇禎太子案

120893



关于崇祯太子的下落

崇祯太子案是明末清初争论不休的一大悬案，也是明史上的一个有待解决的问题。本文主要通过分析一些地方志、民间传说和清初记载性史料，试图对这个轰动一时的疑案作一个初步的探讨。

1644年3月19日，李自成的农民起义军攻陷北京，太子慈烺及定王慈烜、永王慈炤均为自成所虏。吴三桂引清兵入关，自成率兵东上拒敌时曾挟太子、二王相随。自成与三桂战不利，又曾“挟太子登高岗（按：“高岗”，《明季北略》作“庙岗”）立马观战”①。吴三桂因得清军助战，使自成军大溃而不得不与三桂议和。三桂提出“归我太子、二王，速离京城……而后罢兵”②作为条件。自成也答应过三桂要求，表示愿意归还太子。

但当时也有人认为，太子早已遇害，“不死于贼即死于清”。这只是一种猜测。李自成不可能杀他，也没有杀他，同时也不会轻易将太子交给三桂。由于据说曾经交给吴三桂的“太子”又从吴三桂营中逃跑，这个“太子”很有可能是假的。

李自成与吴三桂初战受挫之后，决定离京西行。《明季遗闻》对自成离京前后的情况写得很具体：

（自成于）“二十六日，狼狈还京……二十八日悉锐西行，辎重无算。或曰太子、二王挟之俱

出。二十九日，焚宫殿，后队亦离去。又三年，自成病死罗公山……”

《明季遗闻》的编辑者邹流绮是顺治时人。他在写此书《自序》时是“顺治丁酉”，即1657年。《自序》一般都写于书成之后。因此，他搜集遗闻应早于丁酉，即1657年之前。时隔“贼乱”只有10年左右。他在此书《凡例》中还提到书中有的材料是“本之家大人纪略”。由此可见，他们父子在甲申之变时都是目击者。所以此书所辑遗闻应是比较可靠、准确的。《明史》也确认了这一纪录。说李自成在北京“披冠冕、列仗受朝”之后，“挟太子、二王西走，而使伪将军左光先、谷可成殿”③。在《崇祯诸子》一章中，也写到“京师陷，贼获太子，伪封宋王。及贼败西走，太子不知所终”④。可见，李自成在离京西走之前交给吴三桂的“太子”是假的。太子、二王一直就在自成营中。

但太子在李自成离京西走以后，就再未见诸任何记载。从吴三桂营中逃出来的“太子”的去向和真伪却成为明末一大议题。有说被人导入皇姑寺后，与太监高起潜同至天津，浮海南下⑤；也有说“卒于乱军”；还有说落难北方。总之，传说纷纭，莫衷一是。出于各自的动机，南明弘光朝王之明假冒太子一案，曾经闹得全国上下哄动，成为明史上的一大疑案。这里先就王之明一案作些剖析，辨其为伪。

较早纪录此案的是顺治时人邹流绮。他在“明季遗闻”中对审问王之明的经过写得很详细：

鸿胪寺少卿高梦箕密奏先帝太子在浙。三月初一日，命太监李继周密捧札召至。寓僧寺，令内员迎入宫。内员归报不实，寻命移寓锦衣卫都督冯可宗

家，传文武官识认。各冠带往，携吉服朝服备朝贺。见其人南面坐。大学士王铎指原任讲官方拱乾问曰：“此何人？”对曰：“方先生。”而讲官刘正宗趋上，“不识也。”正宗、拱乾问：“讲读先后？”对曰：“忘之矣！”给事中戴英问：“先帝亲鞠吴昌时于廷，东宫立何地？”对曰：“谁吴昌时？”英乃直诘之曰：“汝是诈冒！以实告，当赦汝。”即跪请救命。授以纸笔，供称高阳人王之明。系驸马王嵩侄孙。家破南奔，遇高梦箕家人穆虎，教以诈冒东宫……

太子当时是年方十六的少年，记忆应是比较好的。但问及的一些重大经历，便明显的露出破绽，并未行刑逼供，他便“跪请救命”，供出实情。如果真是太子，何至轻易就范？王之明能够回答一些问题，是因“遇高梦箕家人穆虎，教以诈冒东宫。”如讲官方拱乾有“髻而秃”的特征，所以王之明就答以“方先生髻而秃者”^⑥。这只能佐证穆虎“教以诈冒东宫”是实，而不足于说明王之明不作假。

当时许多上层权贵显宦都归罪马士英，责问“马士英何以独知其伪”。认为马士英搞了鬼，别有用心；认为弘光不愿承认，是出于维护已得利益。这种见解在当时颇为流行，在权臣中尤为突出。如黄得功、刘良佐、左良玉、何腾蛟和袁继咸都曾上疏力争。黄得功认为“太子未必假冒”，硬说王之明案是“不明不白”；何腾蛟也责问马士英“何以独知其伪”，把王之明“不刑自认”的供词说成“泛云自供”，袁继咸认为“太子居移气养，非外间儿童所能假袭”^⑦；左良玉不但“疏请保全东宫”，甚至发动兵谏；史可法也要求“恭请召见，面言东宫处分”。但他们都提不出

充分的、有说服力的证据，只是站在维护嫡嗣的立场上，希望顾全正统局面，免得“谤议遍处沸腾”，以便“保全东宫，以安臣民之心”。正如何腾蛟说的“此事关天下万世是非，不可不慎”，而“毋貽天下后世口实”^⑧。他们对王之明的供词和审问经过，并未作认真的分析。如史可法也并非真的信以为真。他曾对张慎言说：“太子存亡未卜，倘北将挟之来，奈何？”所以他曾劝福王不要急于登基，等一等再说^⑨。至于一般士民也随声附和，正如《明季遗闻》说的“京师士民也谬以太子为非伪”，这种无所据而云然的现象，只能说明人们对统治阶级内部争权夺利的丑恶行为有本质的认识和习以为常的反应。

事实上，马士英和福王对“太子”是慎重的，是认真对待的。马士英是经过“细阅”“竖臣密疏”后才提出三点疑问：一、既为东宫，幸脱虎口，不到官说明，却走绍兴；二、东宫厚质凝重，此人机变百出；三、公主现在周奎家而云已死。这些问题，入情入理，很难说是马士英的“偏词”，而首先“报不实”的是“内员”，并不是马士英“独言”，更非“泛云”。弘光的态度也很明朗，当他听到高梦箕密奏先帝太子在浙时，他并没有故意刁难或阻挠。他“命太监李继周密捧札召至”，“令内员迎入宫”，即使听到“内员归报不实”时，他也还“传文武官识认”。他并未趁机剪除，态度无可非议。所以，对马士英和弘光的指责和非难，是不公正的。

《明季南略·弘光出奔》再次提到这位“太子”似乎是真。根据是后来弘光被清豫王所虏。豫王责弘光“不奉逃诏，擅自称尊”，并煞有介事地说“太子逃难远来”，“既不让位，又转辗而磨灭之。”当时，这位“太子”也随机应

变地附和，说“皇伯手札召我来，反不认，又改姓名，极刑加我……”这里，豫王以伪当真，王之明也俨然以太子自居，仿佛备受委屈。作为阶下囚的弘光，虽然“答话支吾，汗出沾背”，但也并未推翻前案。豫王入南京，有意重提太子问题：豫王问太子何在？赵之龙以王之明对。豫王曰：“逃难之人，自然改易姓名，若说姓朱，你们早杀过了。”朱国弼曰：“太子原不认，是马士英所易。”豫王大笑曰：“奸臣奸臣……”太子至，豫王离席迎之。坐于己右，相处不离丈许^⑩。这位豫王对“太子”故作亲昵姿态，显然是出于政治上的需要。目的是彻底孤立福王，分化和瓦解反清力量。他同样也拿不出证据来推翻前案。

综上所述，对王之明一案可以得出下列结论：一、王之明的供词是可信的；二、王之明能猜中宫室中的一些情况，是穆虎所教；三、官、军、士民均以“太子为非伪”是出于维护嫡嗣、顾全正统局面，是历史上的经验之谈，没有根据说明太子是真。豫王硬说太子是真，是出于政治上的动机，并不能据此改变王之明的身份。

在李自成军中的太子自李自成西奔时露面之后，有如泥牛入海，再也见不到了。

经过一场血腥的征战，满清终于统一了中国。朱明王朝，已成历史。太子一案，也就消声匿迹，谁也不再提了。

辛亥革命以后，民国建立，满清王朝又成历史陈迹。于是，二百多年前争论不休的太子真伪问题，在粤东嘉应（今广东梅县）地区成了人们议论的话题。

长期以来，梅县地区流传着这样一个故事：明亡以后，嘉应州阴那山的灵光寺，有一个不寻常的和尚，法号“梦”（音豁huò）。这个“梦和尚”死了以后，灵光寺长期供有

他的神位，“叫太子菩萨”。每当新谷登场，该寺住持便雇人挑着“太子菩萨”的神牌到乡间化缘募捐，以所得供“太子菩萨”。年代久了，“太子菩萨”竟被讹传为“稗子菩萨”。但也可能当时就不敢直称“太子”，怕泄露真情，带来政治上的麻烦，所以用“太子”的谐音“稗子”，以避免清廷的追究。直到辛亥革命以后，许多人才明白这个菩萨的来历，说他就是当年的崇祯太子，是当时嘉应州的一个大人物李士淳将他带到阴那山的。

李士淳又名李二何，是嘉应州松口镇人。有关他的事迹，《嘉应州志》有记载：（任山西）“冀城令时，以治行卓异，召入对策称旨，授翰林院编修，充东宫讲读……逆闯陷都，潜遁归里。”《嘉应州志·李士淳》的注疏，引《程乡县志》（按：程乡县，明治，即今梅县）有关李士淳的记载：葛三阳《程乡县志》即士淳所修。其记事迹云：“逆闯入京，备受五刑，不污伪命，潜身回里”。康熙年间，刘广聪修的《程乡县志》也确认了“逆闯陷都，身受刑笞，不污伪命，潜遁归里”这一纪录。这证实李士淳为自成所俘，而且受过刑，也封过官。

《明季北略》写李自成陷京城入宫后说：“刘宗敏、牛金星出示仰朝文武百官，俱于次旦入朝，先具脚色手本、青衣小帽，赴府报名。愿回籍者，听其自便；愿服官者，量才擢用；抗违不出者，罪大辟。”可见，李自成对被俘官员的政策是以自愿为原则来决定去留。说明李士淳一度投降了李自成，也可得证。《明季北略·考夹百官》中曾记：“二十八日，用者高冠鲜服，扬扬长安道上；不用者夹逼金钱，号哭之声，惨彻街坊……李士淳、刘明侯、吴邦臣不夹收系”。这说明自成对他很宽待，他和农民军的关系也比较好。

这样他就和太子一样，同时被俘，同时被封，又受到特别宽待。这一相同的遭遇，再加上他曾任翰林院编修，同皇室有老关系，这就为他们两人有可能同时潜逃至阴那山提供了可信的基础。

虽然我们现在还不可能知道他们逃跑的确切时间和细节，但看来在自成离京西奔时，他们两人尚在自成营中，只是在西奔以后才逃跑的。因西奔以后有这样的机会。原来太子是“送刘宗敏收视”^①。据《明季北略·自成西奔》记载：“四月三十日，丁亥昧爽，李自成西奔，群贼皆从，刘宗敏先与吴三桂战时已射伤卧长桌上，用被叠复手足而出。随来旧官皆有军护，新用者无之。”李士淳是“新用者”，属无军护的；原来收视太子的刘宗敏又受重伤，自身尚且不保。这就给他们在以后自成战事失利的混乱局面中有机会潜逃。后来嘉应州的地方志和民间传说提供了他们逃到了这里的一些证据。

李士淳编的《阴那山志》中，发现有一首《题阴那山五指峰二绝》的诗，作者署名为“萝山和尚”。说明阴那山灵光寺确有“萝和尚”其人。这首诗的内容反映“萝和尚”的困难处境和非凡的身分。原诗是：

谁人伸臂划虚空，裂辟迷云千万重。掌握明珠
山吐月，周天星斗五轮中。

天画棋盘星作子，指弹日月照将军。不知何处
神仙着，花落棋声迅耳闻。

诗的头两句，表明作者渴望有人能助他一臂之力，以改变他“迷云千万重”般的困境；第三句至第六句是写这个敢以“天画棋盘星作子”的人，幻想能有“指弹日月”般的威力支持某一位将军，取得军事胜利，以便他取得“掌握明珠

山吐月，周天星斗五轮中”的地位。最后两句是说他结果是“花落棋声”削发为僧的现实处境。

《阴那山志》的编者是李士淳，“梦山和尚”的诗又出现在他的著作里，这说明他对这首诗的重视。他是知情者，也是收藏者。同时也说明他们曾经在阴那山共处过。

李士淳在甲申国变潜遁回里后，于阴那山灵光寺撰写了一副楹联也可以从中窥见其寓意：

黄鹤楼上，物换星移，但求水碧山青，再至吕仙逢旧主。

白鹿洞中，春回秋去，又见花开子结，重来学士认前身。

——《阴那山志》

上联“黄鹤楼上，物换星移”是慨叹“国变”以后，“国事于今成缺陷，家人从此愧团圆”^②的局面。“吕仙”是作者自喻，“再至”是说他第二次来到阴那山。第一次是指他在青少年时曾在此攻读。“旧主”暗指崇祯太子，因他在国变前曾任翰林院编修，从这个意义上说，太子是他的主人，“国变”后在阴那山重逢，所以说“逢旧主”。下联“白鹿洞”原为朱熹讲学住所。李士淳在《课士图志》中说：

甲申遭国变，挂冠旋里，迄今林居十一载，潜迹丘园，屡辞召命，建造书院于松口，会集乡中父老子弟，日以讲约正俗课士育才为事，四方归心，谬拟余为汉之郑康成，宋之朱考亭。虽不能至，然愿学焉^③。

李士淳早年曾于阴那山灵光寺侧的自建书室“三柏轩”攻读。所以联中“白鹿洞”隐喻“三柏轩”。“学士”指作者，永历帝曾封李士淳侍读学士。他“国变”归里，重返阴

那，所以说“重来学士认前身”。此联写在他潜遁归里之后，寓意隐晦、灰暗，情调感伤低沉，有刚离虎口，惊魂未定之感。但也可以从中窥见到李士淳带太子潜匿阴那山的可能性。从梅县地区纪念“太阳生日”这一民俗的形成也可以得到进一步的说明。

所谓“太阳生日”，即每年农历三月十九日，即明崇祯帝殉国的那一天，当地不少人设供焚香，说是祭祀太阳，其实是悼念崇祯，寄托对明亡的哀思，带有鲜明的政治色彩。据说这个节日就是当年李士淳和崇祯太子在当地首倡的。

后来，李二何的儿子李榷在阴那山“三柏轩”中题的一副对联“三柏似龙留圣迹，五峰如指引禅机^④，也明显的暗示这地方曾留下他认为的“圣迹”。由于改朝换代的政治原因，有关太子的真相，李二何始终不敢明白地书之史册，公诸于世。直至李士淳临终那一年，在《岭南八十一叟二何自题小影》中这样总结了自己的一生：“孝弟忠信行焉而未有得，其真者余既不能以告人，其似者或亦觊面而相失。^⑤”

辛亥革命以后，清王朝已被推翻。太子一案已经成为历史，不必再顾及政治上的责任。因此，事情也就逐步明朗起来。这在当地一些文人耆旧的著述中有了清楚的说明。李二何的后裔李大中写的《二何先生事略》中有一段纪录：

（李二何）“年六十，遭闯祸，身受刑笞，不污伪命。携某王潜遁南归。其时福王已立，先生累奉詔书，封礼部侍郎等官。然在家拜命。顾先生虽未再出，而倦怀明室，志切勤王，事实昭然，有微可信。至今虽已数百年，父老相传，历历犹能言之。盖先生于回里后，即沿梅河，设卡征饷，接济福

王，不遗余力。余十三世祖直简公，先生之猷子也。因解粮前往南京，曾被赏赐金牌及武职。其矢志复兴，灼然可见。顾势已无可奈何，乃请某王削发为僧。在阴那半山人迹罕到之处，筑室以居之，名之曰“紫殿”，又曰“圣寿寺”，并为王取法名曰“梦和尚”。尝于中秋佳节，偕“梦和尚”登塔赋诗，情深言远，感怆伤怀，至今仍见诸塔中勒石。年六十九，奉旨起用，有司敦促至再。惟先生夷然不屑也（《三柏轩集》）⑩。

这可以印证“梦和尚”即崇禎太子的传说。同时也说明李二何潜遁归里后，曾经有所作为，如“设卡征饷，接济福王”显然是参加了抗清复明的斗争。杨薇伍的《榕园琐录》写到张家玉时也证实了这一点：

考东莞县公（按：指张家玉）本传：清兵下江南，公与苏观生、郑鸿逵拥立唐王于福州。公出监郑彩军，驻驻节广信……丙戌兵败于新城……二何先生曾亲往劳师。九月，潮饷匱，玉还广州。以程（按：程，即程乡县，今梅县）父老所传：二何先生归里后，募乡勇，屯松口，拦河私抽税饷。当时有李秤枕之谣。以余推之，先生之屯抽也，其用意决非效草窃土寇之所为。及读文烈诗“关中转饷不推萧”句，足徵先生不恤致怨于乡人，而悉索敝赋者，无非为恢复计也。然大势已去，杯水车薪，究无补耳。

可见，李二何确实曾经积极参加了“募乡勇”、组织武装力量和“设卡征饷”，支援南明诸王的反清复明活动，其力量源泉之一，是出于他拥有太子，希望太子东山再起，收拾残